

夏

平著

急就式集

夏

平著

急就式集

中華書局

急就二集

夏平著

*

出版者 中華書局香港分局
香港九龍彌敦道七四〇號

印刷者 中華書局香港印刷廠
香港九龍炮仗街七十五號

版權所有 不准翻印

*

1978年5月初版

序

一九七七年二月出版的《急就集》，共收短文六十五篇。我曾在《序》中說：「所收的短文，是從一百四十多篇中選出來的，被淘汰的超過半數以上，這一點，也並不能保證它是精心之作。」既然如此，那麼扔到字紙簍裏去的剪報，要是以我個人的水平來衡量，也不一定會比收在《急就集》裏的差到哪裏去了。這就是說，取捨之間，完全出於我的主觀。

自一九七六年九月至一九七七年五月，又陸續發表了近八十篇短文，現在選出四十九篇，編成這本《急就二集》，其餘的又被我送到字紙簍裏去了。《二集》所收的短文，談語文的比較多，有少數較為專門一點的，但大部分都是「老生常談」的隔壁隣居。

承中華書局給予出版的機會，我非常感激。如果讀者先生們，不拿「學術論文」的尺度來衡量拙作，那我會向你們說聲「多謝」的。

夏 平

一九七八年五月一日

目錄

帑字的「乃都切」和「他朗切」二音.....	(一)
韓愈《張中丞傳後敘》裏面有個病句.....	(五)
《史記·留侯世家》有個詞序錯誤的句子.....	(九)
從「戊」字的讀音看語言文字的積非成是.....	(三)
乾坤的「乾」字和乾濕的「乾」字.....	(六)
祇·祇·祇·祇·只.....	(二〇)
「笑」字音楚革切的疑問.....	(二四)
馬王堆帛書與雲夢秦簡中的「毆」字.....	(二八)
從引伸義看今本與帛書《老子》的一個異文.....	(三一)
從帛書《戰國策》的借字看經典中的借字.....	(三五)
顧炎武沒有見過原本的《說文》和《釋文》.....	(四〇)
閱讀和寫作都要辨識語詞的褒義和貶義.....	(四四)

古文辭家仿古仿得百病叢生·····	(四)
古書沒有標點符號引起的懷疑和猜度·····	(五)
從辨義和讀音看漢字的義符和聲符·····	(五)
魯迅《故鄉》裏面的一個方言詞·····	(五)
從一句廣告談到《孔乙己》和《創業》·····	(六)
從《創業》劇本裏的一首詩想起的問題·····	(六)
魯迅是不把「章門弟子」做幌子的弟子·····	(七)
從一個辭典看魯迅嚴謹的讀書態度·····	(七)
焦循詆毀杜預及其《春秋經傳集解》辨·····	(七)
白話文裏面能不能用文言詞和文言句法·····	(八)
措辭不適當可能引起別人的反感·····	(八)
粵方言詞「遊埠」的「埠」字的來歷·····	(九)
師法和家法使西漢經師變成陋儒·····	(九)
戴東原稱江永爲吾郡老儒江慎修·····	(一〇)
《論語》「互鄉」一詞的無謂而煩瑣的考證·····	(一〇)
臧琳誤解《論語》裏面的一個倒裝句·····	(一〇)

清德宗和珍妃對酌用「爵」喝酒·····	(一三)
「黃梁」與「黃粱」·····	(一六)
從章太炎不信甲骨文字說起·····	(二〇)
從韓愈和黃侃論《儀禮》說起·····	(二八)
師弟之間·····	(三一)
韓愈諫迎佛骨前後·····	(三六)
秦王子嬰和秦始皇是一種什麼親屬關係·····	(四〇)
曹操殺華佗與秦始皇除逐客之令·····	(四四)
王夫之眼底下的劉璋和劉備·····	(四八)
劉邦的文化水平·····	(五一)
樊噲勸劉邦不要做富家翁·····	(五一)
留侯張良父子和呂雉的勾結·····	(一〇)
曹操沒有把兵法傳授給曹丕的原因·····	(一四)
絕對不值得歌頌的《刺客列傳》中的人物·····	(一七)
今本《詩經》不能全面信賴的問題·····	(二一)
朱熹的《詩集傳》根本不守訓詁的法度·····	(二〇)

- 顧炎武以采銅於山的方式從事著述……………(一八五)
- 《周頌》七篇完全無韻的詩……………(一八九)
- 顧炎武說《詩經》中有一言之詩……………(一九六)
- 從一個杭字看清代三部《毛詩》的新疏……………(二〇〇)
- 帛書《老子》甲本卷後古佚書引《詩》所用抄本時代考……………(二〇五)

帑字的「乃都切」和「他朗切」二音

我們看到「浪費公帑」這個詞組，用普通話和粵方言來唸，帑字都音「倘」（普通話是上聲，粵方言是高調上聲）。這種讀音，大抵起於魏晉之際。唐張參《五經文字》引呂忱《字林》說：「帑，藏帑，音儻。」把「帑」字讀爲「他朗切」。要是讀到文公六年《左傳》「宣子使臾駢送其帑」這個小句，據杜預《注》：「帑，妻子也。」陸德明《左傳音義》說：「帑，音奴。」讀到《左傳》這句中的「帑」字，就應當音「奴」。

漢字是記錄語音的符號，原則上是一個符號代表一個語音。帑字音「儻」，就不應該音「奴」；音「奴」，就不應該音「儻」。但是，漢字的歷史太悠久，由於詞義的發展，出現引伸和假借的情況，一個漢字便不限於只代表一個語音了。比如「惡」字除語氣詞外，在《廣韻》中就有二音：

- 一、去聲十一暮：惡，烏路切。憎惡也（這種用法的「惡」字音汙穢的「汙」）。
- 二、入聲十九鐸：惡，烏各切。不善也，《說文》「過也」（音聖）。

按「惡」字的本義本音，是訓爲「過」，音入聲十九鐸的烏各切。去聲十一暮音烏路切的憎

惡義，是由「過」義引伸而來的。段玉裁《說文解字注》惡字下說：「人有過曰惡，有過而人憎之亦曰惡。本無去入之別，後人強分之。」在漢魏之際以前，「惡」字的本義和引伸義，都是唸入聲的（先秦和兩漢都屬於入聲鐸部）。顧炎武《音論·先儒兩聲各義之說不盡然》條說：

余考《楚辭·離騷》有「理弱而媒拙兮，恐導言之不固，時溷濁而嫉賢兮，好蔽美而稱惡」，此美惡之惡，而讀去聲；漢劉歆《遂初賦》「何叔子之好直兮，爲羣邪之所惡，賴祁子之一言兮，幾不免於徂落」，此愛惡之惡，而讀入聲。知去入之別，不過發音輕重之間，而非有此疆爾界之分也。

按《離騷》「固」「惡」爲韻，是去入通押，憎惡義的「惡」字，仍讀收「K」尾的入聲。「惡」字在《廣韻》中的二音，是聲調別義，憎惡義的「惡」字音汙穢的「汙」，由入聲轉爲去聲。「帑」字的二音，連聲母和韻部都改變了（韻部是押韻範圍）。「帑」字是形聲結構，《說文解字》七篇巾部：

帑，金幣所藏也。從巾，奴聲。

大徐本音「乃都切」，即「奴」字之音。帑字從「奴」得聲，當音乃都切，上古在魚部。依本字本義來說，帑藏字是不能讀爲「他朗切」的（音儻）。段玉裁曾指出帑藏字的詞源，說：「帑，讀如奴。帑之言囊也，以幣帛所藏，故從巾。」（《說文解字注》）。大徐本音乃都

切，是符合本字、本義、本音的。

根據先秦早期的經典，當時還沒有妻孥的「孥」字，都借同音的「帑」字爲之。例如：

一、《小雅·常棣》八章：「宜爾室家，樂爾妻帑。是究是圖，亶其然乎。」《傳》：

「帑，子也。」按此章「家」「帑」（音奴）「圖」「乎」爲韻。

二、文公六年《左傳》借「帑」爲「孥」，見上文所引。

三、襄公十四年《左傳》「並帑於戚」（將子孫聚集於戚地），杜預《注》：「帑，子也。」陸德明《左傳音義》：「帑，音奴。」

以上三個「帑」字，都是借「帑」爲「孥」的同音假借。那麼，《詩經》和《左傳》寫定成書的時候，「帑」字只有乃都切一音（音奴）。要是不音奴，《常棣》八章的，第二句的「帑」字便不入韻了。大概在漢魏之際，經師們爲了分別帑藏和妻帑二義，就把帑藏字改讀爲「儻」、妻帑字仍音「奴」。奴字先秦和兩漢都屬魚部、音儻則爲陽部，這是以陰陽對轉的方式改變字音的。把帑字的本義音儻，借義反而保留本義的音奴。這種改變字音辨義的方式比較特殊，到了六朝的時候，經師們便數典忘祖了。陸德明《毛詩音義》說：

帑，依字吐蕩反（即「儻」字之音——引者）。經典通爲妻孥字，今讀音奴也。

按這條《釋文》，是解釋《常棣》八章「妻帑」字的。陸德明已經不知道帑字本音奴，竟謂「依字吐蕩反」。六朝編韻書的人，對帑藏字的「帑」字，已經不能確定它應當音奴還是音

儻了。《廣韻》「帑」字有二音：

一、平聲十一模：帑，乃都切（音奴）。《說文》曰：「金幣所藏也。」又他朗切（音儻）。

二、上聲三十七蕩：帑，他朗切（音儻）。金帛舍。又音奴。

北宋初奉勅修的《廣韻》，它是承陸法言《切韻》之舊，而《切韻》是集六朝韻書大成的一部韻書。從而知《廣韻》所收「帑」字二音，當出自六朝經師們所撰的音義。根據《廣韻》「帑」字的平上二音，都是「帑」字的本義，「金帛舍」即《說文》「金幣所藏」。把一個字的本義，分別爲二音。如非數典忘祖，那是無法解釋的。

帑藏字的「帑」字，從魏晉之際已改音「儻」，迄今已逾一千七百年，積非成是有無上權威的，我們唯有向約定俗成低頭了。《康熙字典》和《新華字典》都音儻，我們看到「浪費公帑」這個詞，只好也把「公帑」唸成「公儻」了。《辭海》帑藏字音「奴」，唯於解釋中引《字林》音儻。雖和古音相合，却忽視了一千七百多年以來的約定俗成。

韓愈《張中丞傳後敘》裏面有個病句

如果以模仿先秦文的技巧而論，在唐宋以次的古文家中，沒有誰能和韓愈相比的。因為，他熟讀先秦兩漢的經典，涵泳日久，掌握了先秦文章的表達方式，主要表現在句法結構的上面。他的散文中有不少的片段，要是把它攙雜在先秦的作品裏面，差不多可以達到亂真的程度。可是，刻意仿古的人，他的生活和思想畢竟和先秦有一段距離。離開口語基礎，而向上古的書面語學舌，有時是會出點毛病的，如《張中丞傳後敘》中有這樣一句：

（南霽雲）將出城，抽矢射佛寺浮圖，矢著其上輒半箭。

句中「矢著其上」的「著」字，當訓為「附」，音十八藥直畧切。「矢著其上」是說矢附著在佛寺浮圖之上的意思。「著其上」是副詞性的詞組，在句中是作修飾動詞的「狀語」用的。可是，整個小句中沒有動詞，使作為狀語的「著其上」不能發揮它的語法意義和作用，而小句中的「輒半箭」也和「矢著其上」不發生結構上的關係。再說，「輒半箭」這個結構，也不能成爲一個詞組。詞組是兩個或兩個以上的實詞組合而成的，如「琴棋書畫」，如「高樓」，如「看小說」（用在「我喜歡看小說」的結構中）之類。它們都可以作為意義單

位用在句子裏面，做主語、謂語、賓語、定語或狀語。韓愈的「輒半箭」的結構，本身既沒有作爲意義單位的功能，在「矢著其上輒半箭」的小句中，它和「矢著其上」也拉不上任何關係。

尋繹韓愈的本意，本來是「矢著其上入輒半箭」的意思（本來應當有一個類似「入」字的動詞）。要是這樣說，大概他認爲不夠簡潔或挺拔，就把名詞的「輒」字當動詞用，使它接近先秦文的格調。以名詞轉類爲動詞的用法，在韓愈的散文中，那是多得不勝枚舉的。例如：

人其人，火其書，廬其居，明先王之道以道之。（《韓昌黎集·原道》）

「人其人」的上「人」字、「火」字和「廬」字，它們的本類都是名詞，在結構中都作動詞的用法。「人其人」是使僧道還俗爲一般平民（上「人」本來應當是「民」字，避唐太宗諱而改用「人」字），「火其書」是燒掉僧道的經典，「廬其居」是把寺廟道觀改爲民居的意思。不過，詞類的轉類要受結構的規定和支配，絕對不能自作主張，任意把一個語詞去轉類的。因爲，某個族語的語言，都經過長久的約定俗成的過程，誰也不能說或寫出一句不合本族族語語法規律的句子。比如《原道》中把「人」（上「人」字）「火」和「廬」三個詞作動詞用，這是符合古漢語規則的。依古漢語的習慣，把普通名詞用在代詞前，就可以轉類爲一般動詞（這只是名轉動的若干方式中的一種）。例如：

一、友其士之仁者。（《論語·衛靈公》）

二、左右欲兵之。（《史記·伯夷叔齊列傳》）

以上兩例中的「友」和「兵」（上古的詞義「兵」是軍械的總名），都是名詞。一個用在代詞「其」上，一個用在代詞「之」上，它們受到結構的支配，即轉類為動詞。「友」是「友愛」或「友好」的意思，「兵之」是「殺他們」的意思。《原道》中「人」「火」和「廬」三個詞，它們都用在代詞「其」的上面，那是可以轉類為動詞的用法的。

韓愈經常使用這種轉類的方法，一時却忽畧了它必須備具的特定的結構支配的條件，便寫出「輒半箭」貌似詞組的三個字來了。儘管韓愈把名詞「輒」字當動詞來用，可是，它缺乏適當配合的結構，要它動也動不起來的。

也許有人震於韓愈的名氣，要替他辯護：說「著」字是這個小句中的動詞，由「附著」義引伸為「中」或「射中」。「矢著其上輒」是矢射中佛寺浮圖上面的輒的意思。至於「半箭」二字，結果還是沒有着落。有欠缺的句子，即使曲為之解，也無法彌縫的。

嚴格的說，「輒半箭」是不成話的。這就是說，「輒」和「半箭」結合在一起，如果不加入別的成分，結合後還是沒有任何意義的。有如「狗」和「一桶水」在意義上是無從結合的，必須加入別的成分，說成「狗打翻了一桶水」之類。同樣的理由，「輒半箭」必須說成「入輒半箭」，整個小句「矢著其上入輒半箭」便沒有欠缺，也能敘述一個完整的意思。熟

讀三代兩漢之書的韓愈，他只顧到句子的古色古香，模仿先秦文簡省字句的習慣，隨便把名詞轉類爲動詞的用法，却忘記了轉類的條件。沒有適當的條件使「輒」轉類爲動詞，這樣一來，句子有欠缺，句意便不完整，說它不通，那是不過分的。大師如韓愈都如此，等而下之的桐城派，就不必苛責了。

《史記·留侯世家》有個詞序錯誤的句子

《史記·留侯世家》說：「留侯張良者，其先韓人也。大父開地，相韓昭侯、宣惠王、襄哀王。父平，相釐王、悼惠王。悼惠王二十三年，平卒。卒二十歲，秦滅韓。良年少，未宦事韓。韓破，良家僅三百人，弟死不葬，悉以家財求客刺秦王，爲韓報仇，以大父、父五世相韓故。」史文的「以大父、父五世相韓故」句，詞序犯了嚴重的錯誤。單看這個小句，「大父、父」和「五世」連文，用在動詞「相」字前，很明顯的是主語部分。從上引史文，張良的祖父和父親相繼相韓，只有兩世而非五世，要是說成「以大父、父兩世相韓故」，那是說得通的。不過，這並不是司馬遷的意思，他是說張良的祖父和父親相繼相韓五世，那麼，這句的詞序應該是「以大父、父相韓五世故」，就和歷史事實相符合了。

《史記》這個病句，可以肯定是司馬遷的錯誤，和傳鈔翻刻引起的錯誤無關。因爲，班固撰《漢書·張良傳》，全襲《史記》的原文，這個小句只刪去「大父、父」三字，寫成「以五世相韓故」，也跟着司馬遷犯了詞序上的錯誤。

到了東漢末，漢獻帝劉協以《漢書》文繁難省，要荀悅把它改爲編年體，成《漢紀》三